

此材料共23页摘自区政府单位
文书档案 A201-1-201-112 供参考
泰州市海陵区档案馆证明材料专用章
2022年9月20日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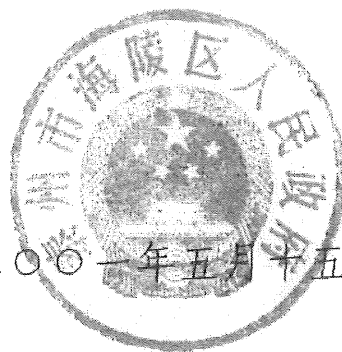
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政府文件

泰海政发[2001]135号

区政府关于印发社区建设五年规划 (2001-2005)及2001年工作意见的通知

区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各直属单位：

现将《海陵区社区建设五年规划（2001-2005）及2001年工作意见》印发给你们，希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〇一年五月十五日

海陵区社区建设五年规划 (2001~2005 年)

社区建设是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必然要求，是城区两个文明建设的基础，也是我区今后五年的重点工作之一。为在全区积极有序地推进社区建设，特制定我区 2001 - 2005 年社区建设规划。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关于“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为指导，抓住新世纪的发展机遇，从我区实际出发，以社区党的组织和社区自治组织建设为重点，以发展社区服务为龙头，以提高社区居民生活质量和加强社区精神文明建设为宗旨，不断增强居民对社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充分发挥街道、居委会的主体作用，推进基层民主，维护社会稳定，努力建设管理有序、环境优美、治安良好、生活便利、人际关系和谐的文明社区，为经济的持续发展，改革的稳步推进和人民的安居乐业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服务居民。围绕居民群众的需求，积极开展各项社区事业，不断满足辖区居民的物质文化需要，大力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和文明程度，实现人的全面发展。

——调整社区，推进民主。按照便于服务管理、便于开发社区资源、便于社区自治的原则，以及地域性、认同感等社区构成要素，对原有社区进行调整，做到范围合理、规模适中。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要求，推进民主，逐步实现居民自治。

——共驻共建，资源共享。充分调动社区内机关、团体、部队、企业事业组织等一切力量广泛参与社区建设。坚持条块结合，共有互惠，以资源共享促整体发展，以人人参与建美好家园。

——循序渐进，注重实效。坚持实事求是，量力而行，尽力而为，顺应民心民意，为群众多做实事，多做好事，稳步推进社区建设。

——勇于创新，突出特色。坚持个性与共性相结合，积极探索，大胆实践，突出我区特色，既满足群众基本生活需要，又引导群众步入现代生活。

二、发展思路与工作目标

发展思路：

——唱响一个口号：社区是我家，情系你我他。

——突出一个主题：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是社区建设的主题。

——建立一种机制：即党委政府领导，街居主办，各界支持，群众参与的社区建设运行机制。

——坚持三个标准：以是否提高社区居民的生活质量，是否提高社区居民的文明程度，是否提高社区的综合效益作为衡量社区建设工作好坏的标准。

——突出四个取向：即社区建设社会化、产业化、专业化、法制化。

工作目标：

到 2005 年，我区社区建设的主要目标是：基本建设成政策完善、组织健全、配套设施齐全、社区保障有力、管理规范有序的开放的现代文明社区。区域内具备优质高效的社区服务，健康繁荣的社区文化，广泛深入的社区教育，便捷规范的社区卫生，优美舒适的社区环境，安定有序的社区治安，基本满足居民的物质文化要求，大大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初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的整体进步。全区社区建设工作获省社区建设示范区称号，并有 4 个以上街道获省社区建设示范街道称号。

工作目标的实现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以设施建设和街居区划及管理职能的调整

为重点，夯实社区建设的基础。完善社区事业的设施配套，建设区、街、居三级的社区事业阵地，为社区建设创造良好的硬件依托。同时，进一步理顺街道区划调整后的各项关系，完善社区建设的管理运行机制，街道更加突出服务和管理，强化社区建设的职能，逐步实现街道工作社区化；科学合理地调整居委会规模，推进民主，组织好选举工作；完善居委会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的自治功能，推进居委会的自主自治。

第二阶段：以发展社区事业为重点，全面提高社区建设水平。在已有工作基础上，围绕社区建设的六个重点内容，继续从解决群众关心的难点、热点问题入手，着力解决设施完善、政策落实、队伍健全、合力发展、创出特色等有关问题，掀起社区建设的高潮。

第三阶段：以创新实践和探索为重点，实现社区的可持续发展。切实转变政府职能，简政放权，扩大基层社区的自治程度，加大社区政府管理社区的力度。社区居民共有共享，共同参与，实现社区工作社会化，完善社区的社会整治功能。进一步深化社区建设的内涵，拓宽社区建设的领域，实现社区建设的社会化、产业化。

三、基本内容

(一)抓好社区服务。

一是面向孤、老、残、幼等特殊群体，开展社会福利服务，实现老有所养、孤有所扶、残有所助、幼有所托、贫有所济、难有所帮。二是面向社区居民，开展便民利民服务，做到社区方便千万家。三是面向驻区单位，开展双向服务，实现共驻社区，共有共享。四是面向失业职工的再就业服务，开展职业中介、就业培训，也可拓展社区服务领域，分流安置失业职工。

今后五年要坚持社区服务社会化，逐步实现社区服务产业化，形成多种经济成份和经营成份并存，服务门类和设备齐全，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较高的社会福利服务和便民利民服务的网络，充分发挥社区服务在社区建设中的龙头作用。

(二)繁荣社区文化。

充分利用街头、广场、楼院及文化馆、站、室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丰富居民的业余生活。大力开展以我爱我家为主题的家庭文化活动，让欢乐与和睦走进千家万户。依托社区资源和居民群众爱好，组织好群众文艺表演团、晨练队、歌舞队、棋社、书画社等业余文化活动。积极开展和推行以强身健体为宗旨的全民健身运动。寓教于乐，努力提高社区的文明程度，营造热烈、向上的社区文化氛围，树立文化社区的良好形象。

(三)加强社区教育。

利用区域教育资源，建立以提高全民文化素质为目的和学校教育与在职培训、业余教育互为补充的继续教育体系，以加强青少年道德建设为目的美育、历史、爱国主义等系列教育基地，并依托社区师资力量及设施，开展以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为内容的“三观”教育；爱祖国、爱社会主义、爱集体为内容的“三爱”教育；以社区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为内容的“三德”教育以及以法律知识、科普知识、文化知识为内容的“三知”教育和区组织实施的做现代市民教育，把社区求真务实的精神、良好的道德风尚、悠久的历史传统择优而传，全面提高人的素质。

(四)开展社区卫生。

以社区居民为对象，以家庭为单元，以社区为范围，以老人、妇女、儿童、残疾人为重点，积极开展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计划生育、健康教育为一体的社区卫生服务，逐步建成功能齐全、管理规范、布局合理、方便群众的社区卫生服务网络，形成“小病在社区，大病进医院，康复回社区”的新型就医流向，使全区人人享有卫生保健，提高我区群众的健康素质。

(五)优化社区环境。

以人为本，加快社区环境各方面的变革与发展，推进

社区环境园林化，实现人与环境的和谐统一。一是沿路沿河，抓点（街头小游园、小绿地、门庭院落等）带块（公园、居住区等），植树种草，做好绿化工作。二是拆违出新，治理污染，灭除“四害”，做好净化工作。三是楼道明，小区亮，景观街道夜景靓，做好亮化工作。四是窗明几净、简洁大方，做好家庭居室美化工作。为广大居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为企业创造良好的生产环境，为机关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

（六）强化社区治安。

一是普法宣传，提高居民依法办事并运用法律保护合法权益的认识；二是治安防范，以街、居或楼院为组织依托，组建专职和义务治安巡逻队，看楼护院，群防群治；三是调解帮教，化解纠纷，拓宽刑释劳教人员的安置渠道；四是管理教育，掌握暂住和流动人口的情况。通过创建安全文明小区、安全文明单位、安全文明街镇，维护社区乃至全区的稳定与进步。

四、主要任务

（一）理顺社区建设管理体制。

1、建立健全组织，加强区委、区政府的宏观指导。

成立海陵区社区建设领导小组，负责社区建设的宏观规划，宏观管理全区社区建设工作，综合协调各职能部门，

制定有关政策，解决突出问题。

领导小组下设社区建设办公室，社区建设办公室由3-4人组成，设在区民政局，负责日常工作，其职责是：负责社区建设总体规划和方案的拟定，组织协调有关部门，督促落实各项工作，检查评估工作进展，总结推广典型经验，以及负责业务培训和评比表彰等。

为加强社区建设各个方面的工作，成立海陵区社区建设各专业工作小组。即：社区党建工作小组，由组织部负责；社区服务工作小组，由街道工委负责；社区文化工作小组，由文化局负责；社区教育工作小组，由宣传部、区教委负责；社区卫生工作小组，由区卫生局负责；社区环境工作小组，由城管、物业管理部门负责；社区治安工作小组，由政法委、公安共同负责。根据工作性质，各工作小组组长由行业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成员由有关职能部门和领导组成。其职责是：根据总体规划和职能分工，制定实施方案和政策，提供行业指导和管理。区社区建设领导小组指导和管理各专业工作小组，社区建设办公室在其中组织协调。

2、发挥主体作用，推进街道管理工作社区化。

街道办事处是区政府的派出机构，这个机构的辖区又是一个社区，要淡化经济指标，调整工作重点，准确定位，

加强管理和服 务，逐步由单纯行政管理向社区管理转变。

首先，为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总体决策，街道成立社区建设领导协调小组，由党政一把手负责，各分管主任、相关科室及辖区单位代表组成，负责确定本地区社区建设规划，总体开发并优化配置社区建设资源，动员和协调社会各界力量，解决社区建设推进中的困难与问题。该小组下设街道社区建设办公室。办公室职责是：根据总体规划，制定本地区的社区建设实施方案，全面协调、组织、指导、管理社区建设工作，负责业务培训和评比表彰等。

其次，依照责权利相一致的原则和区政府的委托，调整条块关系，建立以块为主的管理体制，提高街道的综合管理和组织协调能力。区政府职能部门的派出机构，原则上与街道办事处对应设置并接受街道与职能部门的双重领导。街道对辖区内社区建设以及街道经济发展行使组织领导、综合协调、监督检查等行政管理职能，对地区性、社会性、群众性的工作负全面责任。健全街道行政执法体制，设立街道综合执法队伍，依法行使环境保护、市容卫生、园林绿化、路政管理等方面的综合执法职能，治安、工商、城建监察等有关派出机构参与、协助街道的社区管理。

再次，加强组织协调，推进街道工作社区化。充分发挥街道社区领导协调小组的组织协调功能，由街道提出社

区工作目标，吸引各方面参与建设和管理。辖区单位既是参与者，又是受益者，既是管理客体，又是管理主体，变“街道管理，我管你听”为“街道牵头，各方共管”。在资源使用上，变单纯动用行政资源和行政力量为广泛利用社会资源，调动各方积极性。

3、强化基础地位，加强城市基层政权建设。

到2005年，要把我区居委会建设成组织健全、设施配套、职权明确、工作规范，能够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发展、自我监督，上为政府分忧，下为群众排难的群众自治组织。

第一，居委会成立社区建设工作小组，由居委会主任任组长，街道包片干部、派出所包片民警、驻区单位代表、居民代表为成员。其职责是：制定辖区社区建设计划，组织居民和单位开展社区建设，协助街道做好服务工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检查督促有关工作。

第二，居委会在社区建设中的主要任务包括：一是沟通传递上下左右的各种信息，发挥其在区委、区政府与社区居民之间的桥梁作用；二是因地制宜，自建或联建社区服务网点，开展各种便民服务活动；三是组织动员邻里之间、居民与辖区单位之间开展各种互帮互助活动；四是面向社区服务居民，动员多方力量，开展其它各类文化、教

育、管理等活动。

第三，按照便于管理和服务的原则，并兼顾资源的优化配置及社区的整体化，合理调整居委会的规模，原则上按平房区域 1000 户左右、楼群区域 1500 户左右、混合区 1200 户左右设立一个居委会，区域人口密度小、管辖范围大，且近几年要建住宅楼群的地区或比较独立的自然居住区可适当减少户数。人口密度大、管辖范围小，且有条件的住宅小区或紧密相邻的自然住宅区可适当增加户数。

第四，完善居委会选举制度，加强居委会干部队伍建设。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实行民主选举，让热心热爱居委会工作的人员担任居干，同时要不断改善居委会成员的年龄和文化结构。

第五，努力提高居委会干部的福利待遇。随着经济的发展、居委会调整、工作效率的提高，逐步建立起有效的居干生活补贴增长机制。

(二) 加快社区事业硬件设施建设。

硬件设施是我区社区建设的依托和基础。我区要全面动员，积极拓宽筹资渠道，加快硬件设施建设步伐。

1、建设资金：一是对区级大型服务设施的建设。区政府通过预算安排或通过盘活资产筹集资金；二是对以各街道为主体的社区工程建设，区政府根据建设的规模 and 标准，

从社区建设发展基金中给予一定的扶持；三是根据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引导社会资金参与设施建设，实行设施共建，利益共享，风险共担。

2、设施建设：

区级：到 2005 年，区社区服务中心基本做到功能齐全、设备先进、布局合理，为充分发挥指导和示范作用创造基础条件。

街道：到 2005 年前，在全面完成“五个一”工程标准的基础上，各街道均建有一座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0 平方米的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各住宅区建有与人口规模相对应配建的，为居民服务和使用的各类公共服务设施，设施利用率和完好率达 90%。

居委会：到 2005 年前，居委会自身办公用房建筑面积老小区不低于 50 平方米，新建小区不低于 100 平方米。每个居委会会有不少于 100 平方米的社区服务用房(站)。每千人便民利民网点达 2 个以上。

在旧城改造中，拆迁单位必须在一年内按标准归还居委会的办公用房和社区服务设施。新建小区必须配套建设符合规定的办公用房和相应的服务设施。

3、网络建设：到 2005 年，对有条件的街道与区社区服务中心实行电脑联网；每个街道有 1-2 个居委会与区、

街联网。

(三)加强社区组织和队伍建设。

1、加强社区党组织建设。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社区党员的分布情况，及时建立健全社区党的组织，开展党的工作。一是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团结、组织党支部成员和居民群众完成本社区所担负的各项任务；二是支持和保证社区居民委员会依法自治、履行职责；三是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发挥党员在社区建设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2、干部队伍建设。一方面，加强培训工作，使现有街道、居委会干部更新观念，熟悉了解社区情况，把握社区发展趋势，学会社区管理，动员协调社区内部力量，有组织有计划地工作。另一方面，面向社会招聘基层干部，把他们逐步培养成社区服务的骨干。到2005年，我区初步具备一批新型社区管理干部，并具有基层社区管理经验。

3、专业队伍建设。社区建设各专业工作的从业人员，须持有效证件上岗，并按照行业划分，每年接受行业专业指导。各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要制定详细的管理制度和切实可行的培训计划，努力建设一支专业化的社区建设专职队伍。

35

4、志愿者队伍建设。广泛发动群众，倡导志愿者服务，每个街道、居委会至少拥有一支稳定的志愿者队伍。志愿者服务队伍要做到有组织机构、活动章程、工作制度，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服务活动。社区建设办公室统一协调全区志愿者队伍，使志愿者活动组织化、规范化。

二〇〇一年五月十五日

2001 年社区工作意见

为贯彻落实中办发[2000]23 号文件精神 and 江泽民同志关于“大力加强城市社区建设”的重要指示，加快我区社区建设步伐，充分发挥社区在城市管理、经济发展、社会稳定和服务群众中的重要作用，促进城市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经区政府同意，对 2001 年全区社区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城市社区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感

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和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不少“单位人”转为“社会人”，农村人口大量涌入城市，政府和企业分离的社会职能、服务职能大部分要由城市社区来承担，城市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后的社区服务、居住环境、文化娱乐、医疗卫生等需求呈多层次、多样化趋势，以及城市贫困人口和老年人口的增加，对城市社区带来了越来越大的压力，对城市社区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然而，我区目前城市社区建设的状况同城市现代化建设的要求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因此，大力加强城市社区建设，推动城市管理重心向社区转移，对于加强城市建设与管理的现代化进程，扩大基层民主、巩固基层政权、提高和改善城市

居民生活质量与环境、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维护社会稳定，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级党组织、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和提高加强城市社区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感，把加强城市社区建设作为城市基层和基础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积极探索城市基层社会管理的新路子。

二、2001 年工作目标

1、筹建海陵区社区服务综合大楼，面积约 6000 平方米，在此基础上，完善基地设施建设，以全面提高和发挥区级中心的指导、示范、协调、培训和辐射功能。

2、泰山街道办事处在 10 月底前成立社区服务中心。

3、城西街道办事处创建成省级社区服务示范街道，并在年底前通过省级验收。

4、创建 10 个市级社区示范居委会。城南、城中、城北、城东、城西街道办事处各 2 个。

5、认真抓好居委会改选和调整，改选后的居民委员会统称为社区居民委员会，并建好社区党组织，构建新的组织体系。

6、城南、城东街道办事处年底前各建成一所市民求助中心，以满足社区居民的求助。

7、85%以上的居委会建有社区志愿者队伍，并有章程、有计划、有活动。社区志愿者人数占本社区居民总数的 1%

以上。

8、街道社区中心每年至少组织2次面向社区群众的大型便民、利民活动，以增强社区居民的凝聚力和归属感。

三、主要工作

(一)科学划定社区。

新型社区按照便于管理、便于自治、资源共享的原则，根据居民的认同感、归属感对原来的居委会进行适当合并，成立新的居民委员会。新型社区的定位，建立按居民居住单位自然地划分的“板块型社区”，以职工家属聚集区为主的“单位型社区”、不同功能特点划分的“功能型社区”。

(二)建立新的社区自治组织。

要成立社区居民委员会和社区居民代表议事会，实行执行层与议事层分离的工作机制，坚持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制度。认真组织好第五届社区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社区居民委员会是社区自治的主体组织，按照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自治原则管理社区内的公共事务。社区居民委员会可根据需要设立有关专门工作委员会。社区居民代表议事会是社区自治的监督组织，由社区内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知名人士、居民代表、单位代表组成，按多数居民的意愿，参与社区公共事务的决策和协商，对社区居民委员会的工作和社区事务

提出建议，进行监督。

(三)积极推进社区福利社会化。

推进社区福利社会化和发展社区服务业，一是实行投资主体多元化。采取国家、集体和个人多渠道投资方式，形成多种所有制形式共同发展的格局。二是实行服务对象公众化。除为孤老残幼等特困群体外，要面向社区全体居民服务，不断拓展服务领域，扩大服务范围和覆盖面。三是实行服务形式多样化。大力发展社区福利服务设施和网点，建立社区福利服务体系，满足社区居民多层次、多样化的需求。四是实行服务队伍专业化。逐步提高社区福利服务队伍的专业化水平，倡导志愿者服务，加强志愿者服务队伍建设，使各项制度走上制度化、规范化轨道。

四、实施步骤

1、五月底前调整建立领导小组和各专业小组，完善社区建设的组织体系。

2、6月份各街道和各专业小组制定社区建设规划和工作指导计划。

3、6月底前完成居委会换届选举和调整工作。

4、7月底前民政局牵头制定出社区建设评定标准。

5、10月底前在培养社区建设典型居委会的基础上培育一批精品居委会。

6、11月份组织对社区建设先进单位评比验收。

五、保障措施

(一)加大扶持，强化管理。

区政府将社区建设纳入国民经济与发展计划。政府鼓励多元化投入。一是建立区社区建设发展基金。基金由区财政专项拨款一点，福利彩票有奖募捐筹集资金中划出一点，旧城改造新城建设开发商提留一点，驻区单位和社会募集一点的办法筹集。基金设在财政局。二是依据省市政策，结合我区实际，在社区服务业项目立项、行业管理、税收收费等方面制定优惠政策。三是推行目标责任管理制，把社区建设的项目层层分解落实到具体操作部门的负责人，构建由组织机构、服务队伍、管理制度、政策扶持、资金筹集、设施建设、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等方面组成的检查评估体系，把社区建设任务完成情况作为考核干部政绩的重要内容。

(二)典型示范，以点带面。

依据全国社区建设示范城区的标准，选择有条件的街道和居委会并加大扶持力度，在全区推出4个示范街道和10个示范居委会，示范街（居）要积极探索社区建设在组织体制、资金投入、设施建设、深化服务等方面的运作新机制，总结归纳成功的经验做法，并逐步向全区推广，做

到以点带面，全面提高我区社区建设的层次。

(三)加大宣传，营造氛围。

各级领导要一手抓建设，一手抓宣传，积极做好针对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的动员工作，不断增强大家参与社区建设的自觉意识。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宣传方案，由宣传部、民政局牵头，各方积极参与，利用新闻媒介及其他各种有效载体，面向广大群众，唱响社区建设的口号，明确社区建设的主题，宣传社区建设的意义，在全区营造社区建设的浓厚氛围。居委会作为居民群众组织，要重点做好宣传发动工作，每个居委会都要具备宣传栏、黑板报及录像机、电视机等宣传工具，在居住小区内设置规格统一、标志统一、内容统一的宣传标牌，使社区观念深入人心。

(四)制定规划，有序推进。

社区建设是个系统工程，制定并实施全区社区建设五年规划，明确社区发展总体方向和步骤，社区党建、社区服务、社区文化、社区教育、社区卫生、社区环境、社区治安等各专业小组都要依据该规划，制定相应的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各街道、居委会根据自身实际，在全区社区建设规划的框架下，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实践中，要严格依据规划和方案，在社区建设领导小组和协调委员会的领导组织下，有序进行，杜绝事出多门，政出多头。

(五)加强社区建设的组织领导。

各级党组织、政府各部门要把社区建设摆上城市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纳入经济发展计划，逐步增加对社区建设的资金投入。各专业小组要加强对社区建设的组织协调工作。要按照党章规定，在社区建立基层党的组织，负责社区内党员的教育和管理，在社区发挥领导核心作用，支持和保障社区居民委员会依法开展自治活动。民政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抓好社区自治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指导社区服务以及制定规定、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表彰培训等，加强对社区工作的督促和指导，当好党委、政府的参谋助手。社区工、青、妇等群众组织要积极发挥作用，调动社区居民参与社区建设的积极性，倡导和树立“爱我社区，共建社区”的良好风尚。同时，要大力鼓励集体、居民自治组织、社区团体、个人和外资以多种形式捐助或兴办社区福利事业，加强社区建设理论研究，及时总结典型经验，探索加快城市社区建设的新思路、新办法，为加快我区城市现代化和两个文明建设做出积极的贡献。

二〇〇一年五月十五日

主题词：社区建设△ 规划 意见 通知

抄送：市民政局，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1年5月15日印发

共印：200份。